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6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制度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议案一：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和《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协商推举张亚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推举鞠喜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职权，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规则的规定确定。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二：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根据《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在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4 个专业委员会。

经董事长张亚东先生提名，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拟由以下董事组成：

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委员会名称	战略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	张亚东	杨丽芳	王树良	郑斌
其他委员	王玉锁	王曦	张亚东	鞠喜林
	鞠喜林	郑斌	郑斌	杨丽芳
	张瑾	王树良	杨丽芳	王树良
	杨瑞			
	王曦			
	郑斌			
	杨丽芳			
	王树良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三：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详情参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议案四：关于任命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董事长张亚东先生提名栗沁华先生为审计部负责人，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五：关于任命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长张亚东先生提名王雅琪女士为证券事务代表，聘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经表决，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16 日

附件：

栗沁华先生：1988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士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2017 年加入新奥集团，原任新奥集团示险赋能群审计经理；现任全资子公司新智认知数据服务有限公司示险与法务赋能群审计经理。

王雅琪女士：1991 年出生，汉族，中国国籍，本科学士学位，中共党员。2015 年加入新奥集团，2017 年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王雅琪女士已于 2017 年 2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第八十二期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且考试合格，获得《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